敬啟者:

有關升留班事宜

函件編號:066/24-25

家長簽署:_____

為鼓勵同學努力學習,建立良好學習習慣,以提升同學	學的學業成績,現特向 貴
家長及同學重申本校升留班之準則:凡成績欠佳、經常無	兵 故缺席,甚或操行表現欠
佳者,校方將考慮不准其升班,而須予以留班。	
敬希督促 貴子弟勤加溫習,於考試中爭取良好成緣	善 。
此致	
貴家長	
貝多区	
	樂道中學校長
	謹啟
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 ※	
	▽/小小台中中・ 0 <i>(()</i> 24.25
敬覆者 :	函件編號:066/24-25
<u>有關升留班事宜</u>	
本人為班學生()之家長,	經已知悉 貴校於十一月
五日來函通知有關升留班事宜。	
此覆	
樂道中學校長	<i>h</i> .
家長姓	名:

二零二四年 月 日